

证券代码：836239

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1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——定期报告相关事项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4号——北京证券交易所

上市公司中期报告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24 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》，同意将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作为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部分内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通过查验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《金融许可证》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等证件资料，取得并审阅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，对其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，编制了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《2024 年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6 日